

证券代码：688356

证券简称：键凯科技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JenKem Technology

2021 年 4 月

目 录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4
议案一：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二：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三：关于《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3
议案四：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4
议案五：关于《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5
议案六：关于《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6
议案七：关于《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7
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18
议案九：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19
议案十：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
议案十一：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1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2
议案十三：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23
附件 1：《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5

附件 2:《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1

附件 3:《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35

附件 4:《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0

附件 5:《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48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特别提醒：因新型冠状病毒引发的疫情仍在持续，鉴于疫情管控和防御需要，建议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尽量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并于参会当日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健康码、行程码等，经验证后领取会

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现场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现场提问的，应当按照会议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或提问。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的，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九、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按要求逐项填写，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理人、1 名监事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理人、1 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

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针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安杰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五、本公司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十六、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4 月 20 日 14 点 00 分
2.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北领地 C6 东升凯莱酒店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 主持人：董事长 XUAN ZHAO（赵宣）博士
5.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2021 年 4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逐项审议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十三：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复会，主持人宣布会议表决结果和决议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并按照公司确定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勤勉尽责地开展了各项工作。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实际运行情况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文末附件 1《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议案二：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列席了所有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监事会根据 2020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文末附件 2《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议案三：关于《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作用，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

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文末附件 3《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议案四：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公司已完成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议案五：关于《〈2020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详见文末附件 4《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议案六： 关于《〈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在总结 2020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1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审慎预测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具体详见文末附件 5《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议案七：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5,678,928.62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3,958,056.36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20 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0,562,250.72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51,470,164.32 元。

公司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9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5,740,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04%；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公司自2021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董事2020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标准符合公司 2020 年的经营情况，符合公司各位董事的职位、工作情况以及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薪酬标准。具体《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标准》如下：

1、2020 年薪酬情况

(1) 根据公司 2019 年 12 月 4 日与独立董事签署的《独立董事聘任协议》，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薪酬为上市前 5,000 元/月（含税），上市后 10,000 元/月（含税）。2020 年，公司独立董事实际领取薪酬的情况为每人 75,000 元。

(2) 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无薪酬；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2、2021 年薪酬标准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1) 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薪酬为每年 12 万元（含税）。

(2) 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无薪酬；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标准符合公司 2020 年的经营情况，符合公司各位监事的职位、工作情况以及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薪酬标准。具体《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薪酬标准》如下：

1、2020 年薪酬情况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股东监事无薪酬；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监事的薪酬，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2、2021 年薪酬标准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1）未在公司任职的外部监事的薪酬为每年 12 万元（含税）。

（2）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股东监事无薪酬；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监事的薪酬，按其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议案十：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现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议案十一：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及子公司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与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利率互换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涉及的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包括但不限于美元等。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并同意董事长在前述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财务总监或其他财务相关负责人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等相关事项。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资金额度不超过 2,000 万美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2021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较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和信托类产品），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滚动使用。上述事项有效期为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议案十三：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监事会于 2 月 3 日收到郑开禹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郑开禹女士申请辞去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XUAN ZHAO（赵宣）先生作为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3%以上的股东，提名崔国斌先生（下称“被提名人”）作为公司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 XUAN ZHAO（赵宣）先生作为提名人的资格，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等做了形式审查，认为 XUAN ZHAO（赵宣）先生符合提名人资格，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监事任职条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补选监事暨变更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崔国斌简历》如下：

崔国斌简介

崔国斌，北京大学理学学士（应用化学）、法学硕士和博士，耶鲁大学法学硕士。清华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知识产权中心主任。曾任清华大学法学院副院长，负责外事、科研和国际教学（2016.7-2019.7）。

2002.08-现在，清华大学法学院清华大学法学院全职教师，学术兴趣为知识产权法、竞争法、财产法。主要讲授专利法、知识产权许可、知识产权法、Chinese Civil Law（中国民法）等。

2002 年进入清华大学法学院之前，在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执业近三年，主要负责知识产权诉讼和许可业务。2001 年 7-10 月，美国纽约 CPLP 律师事务所实习。2008 年 9 月-2009 年 1 月，在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CAFC）

跟随原法官 Rader 实习，同时在乔治华盛顿大学法学院作访问学者。2012 年 7 月、2013 年 5 月、2018 年 2 月，分别在美国芝加哥大学法学院、华盛顿大学法学院（西雅图）、澳大利亚新西南威尔士大学（UNSW）法学院作短期访问学者。2020 年 8-9 月，新加坡国立大学（NUS）访问副教授，讲授“中国知识产权法（Advanced Topics on Chinese Intellectual Property）”课程。

代表性的社会兼职包括：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研究中心研究员、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行政与知识产权检查特约专家、北京知识产权法院陪审员、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知识产权法研究会常务理事等等。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

附件 1:《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经营情况

2020 年度，全球范围内爆发大规模新冠疫情，国际经贸摩擦加剧，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从公司所处细分行业来看，新竞争对手的加入与旧竞争对手的发展对公司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带来一定的挑战；但与此同时，下游的创新医药行业进入黄金发展期，国家医药行业监管层针对药品创新不断出台支持性政策，创新药加快获批，聚乙二醇化药物陆续纳入医保目录，反向拉动上游材料聚乙二醇衍生物的市场增量。

公司董事会按照既定经营目标和计划，督促公司不断加大研发创新，深化内部管理，2020 年 8 月 26 日完成了公司首发上市，保证了公司平稳健康发展。2020 年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2020 年，键凯科技合并口径，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662.26 万元，较上年增长 38.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567.89 万元，较上年增长 39.22%。从上述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看，2020 年的总体经营情况较上年增长明显，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速较快，利润增速稳定，规模效益进一步显现。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0 年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议案名称
2020 年 2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的议案》
2020 年 6 月 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

		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9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类型的议案》；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召开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 2020 年三季度报告及全文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1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天津键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辽宁键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会议执行情况

2020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议案名称
------	------	------

2020 年 6 月 26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类型的议案》;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 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负责研究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并提出可行性建议。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现由 3 名董事组成，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2)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从

事专业会计工作的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实施了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年度财务审计情况进行审查等重要工作。

（3）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负责制定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考核标准，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依照上述考核标准及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考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现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4）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负责研究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选择程序并对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提出建议。董事提名委员会现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履行职责，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选聘程序。

2020 年，公司召开 3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均为审计委员会，分别审议以下三个议案：《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三季度报告及全文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委员均出席了相关会议。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具备工作所需财务、法律及专业知识，能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6、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部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监管机构、股东、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

7、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责任的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和实施，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控制，满足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需要，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地有序开展，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保证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报送和披露信息，切实保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

三、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是键凯科技正式上市后的第一年。综合分析国际国内市场形势，公司的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危机，也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如何利用上市机遇，深化技术创新、保持在行业内的领导地位，扩大营销规模、夯实发展的物质基础，优化内控管理、提高企业运作效率，是摆在董事会和经营班子面前的共同课题。为此，2021 年应重点做好以下几点工作：

一是全力以赴实现销售增量。提升新客户增量是我们今年的核心工作，要求国际、国内两条战线分别细化任务，落实新客户开发计划，制定具体营销措施及绩效考核机制，细化责任人和考核目标，逐月督促跟进。要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提供的网络，与重要客户、重要潜在客户进行更加充分的沟通，助力公司业务拓展。同时，在国际疫情与贸易摩擦加剧的背景下，机会与压力并存将成为国际业务的重要特征，这需要我们更为主动地向潜在客户展示键凯的技术实力与生产能力，提升客户对键凯的了解与信任。此外，要继续扩大同国内知名科研院所和制药企业的科研合作，探寻新的发展方向。最后，继续提升销售团队的业务能力，充实并拓展市场开发能力，强化营销人员的产品应用知识培训和岗位技能培训，强化客户服务意识，缩短客户响应时间，建立长期合作共赢的伙伴关系。

二是加快科技创新步伐，保持核心竞争优势。科技创新是键凯科技得以保持行业引领的重要手段，也是科创板的核心主题。随着聚乙二醇化技术的应用场

景不断拓展，聚乙二醇衍生物在药物修饰及创新医疗器械领域的重要性日益凸显，越来越多的下游企业开始选择 PEG 这一技术路线，而看好 PEG 材料前景的竞争对手也在不断增加。键凯若想继续保持业内龙头地位及业务的进一步扩张，必须依靠强大的科研开发和技术创新能力。在不断开发新结构、高难度的衍生物、把握领先核心技术、保持竞争优势的同时，更要着重关注新的下游应用方向，跳出存量争夺的窠臼，主动把蛋糕做大，推动聚乙二醇衍生物的产业化拓展，构筑稳健发展的长效机制，以自身发展带动行业发展，以行业发展反哺自身壮大。

三是强化制度建设，提高制度运行效率。今年经过 IPO 的洗礼，我们在各中介机构的帮助下重新梳理内控流程，优化了原有的内控文件，整体内控水平有所提升。2021 年，我们将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继续完善治理架构，实施健全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规范公司运作，围绕公司制定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落实各项考核管理机制，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的达成，推进公司持续快速稳步发展，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四是做好信披工作，履行上市公司义务。2021 年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确保会议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执行并积极推进会议各项决议。做好投资者关系维护及公司市值管理，积极回复社会各界对键凯科技招股说明书及经营、业务相关的质询，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关系，在保证公司的信息披露业务与投资者关系管理业务合规、有序执行的同时，妥善处理各类媒体及社会舆情。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2:《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5 次,即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会议名称	议案名称
2020 年 2 月 28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的议案》
2020 年 6 月 6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0 年 9 月 21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8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 2020 年三季度报告及全文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10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天津键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辽宁键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0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依法列席并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执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

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2020 年公司委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实施了年度审计并出具了财务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5,678,928.62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3,958,056.36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20 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0,562,250.72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51,470,164.32 元；审计报告真实合理；编制和审核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上市，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1.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1,77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228.48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23,228.48 万元。

公司上市以后，三个募投项目“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

成果转化项目”、“医用药用聚乙二醇高分子材料企业重点实验室与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聚乙二醇化药物及医疗器械(临床实验)研发项目”开始正式启动。

目前主要募投项目的施工许可办理进度符合预期，施工方案细节仍在讨论中。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承诺投入金额(万元)	本年度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	15,000.00	-	-
医用药用聚乙二醇高分子材料企业重点实验室与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4,000.00	-	-
聚乙二醇化药物及医疗器械(临床实验)研发项目	8,000.00	-	-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2,000.00	-	-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000.00	-	-
合计	37,00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待置换的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 13,736,584.01 元和待置换的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6,104,751.42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 9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5,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天津键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与《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辽宁键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天津键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5,000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实施，其中，1,500 万元用于医用药用聚乙二醇高分子材料企业重点实验室与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3,500 万元用于聚乙二醇化药物及医疗器械（临床实验）研发项目实施；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辽宁键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5,000 万元用于募投项目实施，该项资金全部用于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实施。

（四）关联交易决策情况

通过检查、审核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未发生违反规定的情况。

（五）其它重大事项

公司未发生重大收购和出售资产行为，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形；未发现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问题和事项。

三、工作展望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履行监督职责，深入开展监督和检查工作，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附件3：《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在2020年度工作中，勤勉、尽责、诚信、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会议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2020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公司现有3名独立董事，分别是毕克先生、潘庆中先生和王春飞先生，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毕克，男，汉族，1973年2月出生，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5年7月参加工作，2009年10月加入中国民主建国会。曾任北京市龙洲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合伙人，现任安衡（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主任会计师、总经理。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潘庆中，男，1962年4月出生，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理论经济学博士学位，美国斯坦福大学工学院硕士学位，1994年参加工作。曾任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研发部总监、副总裁、董事长，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做合作发展办公室主任、清华大学公司治理研究中心研究员，现任清华大学苏世民书院担任常务副院长，清华大学公司治理研究中心研究员。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春飞，男，1980年2月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取得会计学博士学位。2012年至今历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2019年9月至今任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且未在公司关联企业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我们具有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中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键凯科技《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所要求的独立性

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确保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2020年度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5次董事会和3次股东大会。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参加次数	委托参加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参加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毕克	5	5	0	0	否	3
潘庆中	5	5	0	0	否	3
李罡	5	5	0	0	否	3

2020年度，公司共召开5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大会会议。我们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资料，与公司管理层积极交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建议，谨慎、独立行使了表决权。我们认为，2020年度内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重大事项等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因此，对上述会议各项议案均投同意票。

（二）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规范运作。作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我们召集和参加了专门委员会会议。专门委员会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达成意见后向董事会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均为审计委员会，毕克和潘庆中均参加了会议。

（三）现场考察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其他工作时间到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进展；同时，我们通过电话、会谈等多

种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管理和财务状况，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合理化建议，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四）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为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为我们提供了必要的条件，能够就公司生产经营等重大事项与我们进行及时沟通，对我们要求补充的资料能够及时进行补充或解释，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配合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未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未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无以前年度发生并持续到 2020 年度的对外担保事项，未发生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和监督，公司均按照相关要求规范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天津键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辽宁键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其中《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请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后通过。

（四）并购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并购重组事项。

（五）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薪酬未发生变动，薪酬水平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六）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

（七）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后审议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请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后审议通过。

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八）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九）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20年度，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主体较好地履行了所作的承诺，未有违反各自承诺事项的情况发生。

（十）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有关信息，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情况。

（十一）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我们对公司内控制度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制定和执行各项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三会”能够有效运作，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能够充分发挥，实现了公司决策程序和议事程序民主化、透明化，公司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基本健全、有效。

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7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规定，“新上市的上市公司应当于

上市当年开始建设内控体系，并在上市的下一年度年报披露的同时，披露内控评价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公司属于2020年新上市公司，因此未披露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将在披露下一年度年报的同时，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二）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召开董事会，公司董事能够按时出席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董事会下设4个专门委员会在2020年度认真开展各项工作，为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十三）开展新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新业务。

（十四）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我们认为公司运作规范，目前不存在需要改进的其他事项。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0年，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

2021年，我们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的要求，忠实、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最后，对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我们2020年度工作中给予的协助和积极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独立董事

毕克 潘庆中 王春飞

2021年4月20日

附件 4：《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

2020 年度，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662.26 万元，较 2019 年同期增长 38.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67.89 万元，较 2019 年同期增加 39.22%。在报告期内，公司注重产品质量与服务，国内客户新药上市销售放量带来的订单增加、技术服务收入的增加以及持续的海外市场维护与开发，为公司经营业绩带来显著增长。同时，公司报告期内通过加强内控管理和成本管理，营业总成本同比增长 24.23%，增幅低于收入增长幅度，公司利润持续增长。

2020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85.97%，同比增长 1.66 个百分点，主要为外销产品结构变化和对应销售单价的提高、技术服务收入的增加以及订单量增加带来的生产成本规模效应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增长 235.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较期初增长 288.58%，主要为 2020 年 8 月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55,228.48 万元以及营业利润增长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一、收入和成本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用合成新材料	186,622,625.68	26,191,287.72	85.97	38.94	24.23	增加 1.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销售产品	163,952,419.54	25,512,699.04	84.44	38.65	21.80	增加 2.15 个百分点
技术使用费	21,921,926.58	274,390.06	98.75	36.44	101.68	减少 0.40 个百分点

运输服务	748,279.56	404,198.62	45.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地区	92,229,877.07	15,689,136.43	82.99	66.67	98.21	减少 2.71 个百分点
国外地区	94,392,748.61	10,502,151.29	88.87	19.51	-20.24	增加 5.55 个百分点

公司向下游客户提供医用药用聚乙二醇活性衍生物产品和聚乙二醇化应用创新服务。

1、分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87.85%，产品销售收入总额较上年增加 38.65%，营业成本较上年 21.8%，毛利率较上年增加 2.15 个百分点。产品销售收入增长，主要系国内下游主要客户上市产品进入销售放量阶段，及国外客户订单持续稳定增加所致。毛利率增加，一方面系由于报告期内国外销售的产品结构较上期有所变化，相应销售单价有所变化；另一方面为产量增加和产能利用率进一步提高带来的单位成本的降低。

报告期内，技术使用费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11.75%，主要来自于来自特宝生物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2b 注射液销售收入的提成。此外公司于报告期内还向少数下游客户提供提供聚乙二醇化服务以及检测服务。

报告期内，运输服务收入主要系向客户销售产品时单独收取的运费及手续费。

2、分地区情况

报告期内，国内地区营业收入增加，系国内下游主要客户上市产品进入销售放量阶段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减少 2.73 个百分点，主要系根据公司的阶梯定价机制，下游客户产品订购量增加导致产品平均价格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国外地区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由于国外客户订单持续稳定增长和报告期内全年平均汇率较上年增加所致。毛利率增加，一方面由于国外销售的产品结构变化，另一方面系由于公司产量增加导致产品单位成本降低。

二、费用分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4,778,861.32	4,529,399.78	5.51%	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24,533,124.88	20,231,431.92	21.26%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管理人员薪酬增加以及三季度上市相关的其他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6,298,317.20	20,701,952.04	27.03%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研发投入的材料、燃料动力费以及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的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44,321.06	-200,693.56	-271.57%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6,606,394.96	133,469,830.18	32.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6,877.37	2,270,027.50	-6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48,826.02	12,500,190.27	73.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56,255.26	25,734,207.54	4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20,725.99	51,003,777.40	53.3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4,000,000.00	1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359.21	13,001,946.91	-99.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14,000,000.00	328.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0,046.00	1,252,888.24	-1,561.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5,319,040.00	-	不适用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800,000.00	-44.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721.88	10,090,940.06	-99.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2,322.25	4,696,860.67	14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656,995.87	-12,987,800.73	4,355.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增加额	610,358,383.07	39,432,415.38	1,447.86%
------------------	----------------	---------------	-----------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32.32%，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销售收入增加，对应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减少 67.54%，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对国内客户销售增加，增值税销项税额增加期末留抵税额减少导致本期收到的出口退税减少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73.99%，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销售业务增加，进而经营效益增加，相应增值税和所得税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44.38%，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三季度上市相关的其他费用及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的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3.36%，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因营业收入增加而带来的经营性现金流入的增加，以及公司在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控制良好，营运现金流增加所致。

6、报告期内，公司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50.00%，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结构性投资理财增加所致。

7、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99.82%，主要系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减少所致。

8、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328.57%，主要系本报告期到期赎回结构性投资理财增加所致。

9、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561.43%，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收到处置固定资产的收益减少所致。

10、报告期内，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11、报告期内，公司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99.41%，主要原因系上年分配股利所致。

12、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40.64%，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费用所致。

1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355.20%，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1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447.86%，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四、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09,867,949.10	78.82	99,509,566.03	37.07	613.37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上市发行新股收到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46,109,602.50	5.12	38,479,205.44	14.33	19.83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应收账款相应增加，且客户预付货款余额减少所致。
存货	23,436,550.08	2.60	16,868,001.72	6.28	38.94	主要系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相关备货也同步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89,087,966.51	9.89	81,408,381.22	30.32	9.43	无重大变动。
无形资产	17,024,392.45	1.89	16,588,440.08	6.18	2.63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500,000.00	0.06	1,800,000.00	0.67	-72.22	主要系公司本期归还上期期末的抵押借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19,788,555.69	2.20	15,901,709.79	5.92	24.44	主要系本报告期出口货物关税代码变更，对应关税税率降低而返给客户的关税。
应付账款	2,199,401.74	0.24	1,281,283.46	0.48	71.66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收入增加，相关存货备货采购增加，应付货款增加所致。

五、财务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具体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偿债能力指标	流动比率	19.00	3.68
	资产负债率	5%	18%
	产权比率	5%	22%
获利能力指标	营业利润率	54%	53%
	成本费用利润率	123%	107%
	净资产收益率	16%	32%
发展能力指标	营业收入增长率	39%	33%
	总资产增长率	235%	24%
	营业利润增长率	43%	66%

3、偿债能力分析：

(1) 流动比率：2020 年公司流动比率高达 19.00，较 2019 年的 3.68 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于 2020 年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增加导致公司的流动资产增加，因此对公司 2020 年流动性的提高有极大的提高，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 资产负债率：2020 年公司总负债占总资产的比率为 5%，较 2019 年下降 13 个百分点，公司总资产中负债所占比例进一步下降，公司整体负债率已达到非常低的水平。

(3) 产权比率：2020 年和 2019 年，公司产权比率分别为 5%和 22%，该指标反映债权人与股东提供的资本的相对比例。2020 年公司发行新股上市并募集资金，进一步增厚了公司财务结构稳健性。

以上指标分析表明，公司首发上市，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长期偿债能力和财务结构的稳定性，但资金运用效率亟需提高。

4、获利能力分析

(1) 营业利润率：是指营业利润与营业收入的比率。公司 2020 年营业利润

率为 54%，较 2019 年的 53% 上升 1 个百分点，表明公司通过经营获取利润的能力和经营效率近几年维持在一个较高水平，并具有可持续性。

(2) 成本费用利润率：是指公司利润总额与成本、费用总额的比率。公司 2020 年成本费用利润率为 123%，较 2019 年 107% 上升了 16 个百分点，表明公司收益的能力持续稳健增长、且成本费用控制较好。

(3) 净资产收益率：是指股东权益的收益率，是衡量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指标。2020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为 16%，较 2019 年 32% 下降 16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公司首发上市带来的总资产的增加，引起本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的下降。剔除首发上市发行新股的影响，公司盈利水平仍逐年上升，且维持在较高的利润里水平，为股东带来的收益逐年增加，自有资本获取收益的能力较强。

5、发展能力分析：

(1) 营业收入增长率：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39%，2019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33%，2018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31%。以上数据表明 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复合增长率达 36%，增长势头显著。随着国内下游客户的销售放量以及国外订单的持续稳健增长，公司的收入增长也将持续稳健增长。

(2) 总资产增长率：公司 2020 年总资产增长率为 235%，主要系公司首发上市并募集资金带来的总资产的增加。公司正处于高速发展时期，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医用药用聚乙二醇高分子材料企业重点实验室与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和聚乙二醇化药物及医疗器械（临床实验）研发项目，即，用于公司未来生产产能扩大以及支持研发项目的投入。

(3) 营业利润增长率：公司 2020 年和 2019 年营业利润增长率分别为 43% 和 66%。由于 2019 年公司营业利润率已达到较高的水平，在此基础上，公司 2020 年营业利润较 2019 年增长了 43%，表明企业的盈利能力仍维持在较高水平，并逐年不断提升，在市场上具有较高的竞争力和发展力。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0日

附件 5：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的基础

公司根据公司战略目标和 2021 年度经营计划，综合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状况，结合 2020 年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形成本公司 2021 年度预算。

二、预算编制期

本预算编制期为：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三、预算编报范围

本预算与 2020 年决算报表合并范围一致。

四、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1. 公司遵循的我国现有法律、法规、政策和所在地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2. 公司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3. 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4. 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价格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5.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材料价格、公司的主要产品价格能在预算价格的合理范围内波动；
6. 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五、2021 年度财务预算

结合公司长短期发展战略和股权激励计划中制定的业绩考核目标，2021 年预计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公司将加强生产成本费用控制；继续推进研发项目，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投入预计较 2020 年增长 120%-150%左右；结合股权激励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金额，公司净利率预计维持在合理水平。

六、特别说明

本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仅为公司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1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